

#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建设新建新能源汽车智慧充电设备生产线项目 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标的名称：新建新能源汽车智慧充电设备生产线项目
- 2、投资主体：杭州富阳中恒电气有限公司
- 3、投资总额：50,000 万元
- 4、本次投资建设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
- 5、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12月14日，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新建新能源汽车智慧充电设备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富阳中恒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阳中恒”）拟在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沿山路358号，利用现有土地41,590平方米，新建厂房及辅助用房，用于新能源汽车智慧充电设备生产线项目，该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目的：为充分响应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把握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重大机遇，提高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的市场竞争力，加快推进公司能源互联网板块的战略布局。
- 2、项目名称：新建新能源汽车智慧充电设备生产线项目。
- 3、投资主体：杭州富阳中恒电气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杭州富阳区东洲街道沿山路358号；法定代表人：朱国锭；注册资本：

壹亿元整；经营范围：高压直流电源，高频开关电源设备，不间断电源设备，逆变器，光纤通信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4、项目建设地点和期间：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沿山路 358 号；项目建设期：2.5 年，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

5、项目总投资：50,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3 亿元、铺底流动资金等其他投资 0.7 亿元。

6、经济效益：项目投资回收期 3.28 年(含建设期 2.5 年)，投资利润率 30.27%，项目的经济效益良好。

7、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银行贷款等多种方式。

8、达产生产能力：年产新能源汽车智慧充电设备 30000 套。

9、项目备案：该项目已在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文号：富发改工（备）[2015]433 号。

## 二、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投资将快速提升公司在新能源汽车智慧充电设备制造上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提高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充电产业的市场地位。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作为公司能源互联网板块中的一部分，本次项目的投资将大力推进公司能源互联网产业发展战略布局，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充电设备的推广，并加强公司的技术优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项目投资存在的风险

1) 受产业政策、行业竞争、市场供需等因素影响，本次项目投资在未来开展业务时可能存在竞争加剧、市场波动等风险。

2) 效益测算是基于目前的行业及市场状况，投产后能否实现预测效益，将受到宏观经济、市场变化、产品及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5日